

证券代码：002227

证券简称：奥特迅

公告编号：2011-030

深圳奥特迅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2010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深圳奥特迅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)，201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1年04月22日召开的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2011年4月23日的《证券时报》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。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本公司201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08,576,950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人民币现金（含税，扣税后，个人、证券投资基金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实际每10股派0.9元）；对于其他非居民企业，我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，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。

二、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：2011年05月24日，除权除息日为：2011年05月25日。

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：2011年05月24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”）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

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1、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股息将于2011年05月25日通过股东托

管证券公司（或其他托管机构）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。

2、以下股东的股息由本公司自行派发：

序号	证券帐户	股东名称
1	08*****108	欧华实业有限公司
2	08*****737	深圳市盛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
3	08*****738	深圳市宁泰科技投资有限公司
4	08*****736	深圳市欧立电子有限公司
5	08*****182	深圳市大方正祥贸易有限公司

五、咨询事项

- 1、咨询机构：公司证券部；
- 2、咨询地址：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南区高新南一道 29 号公司二楼会议室；
- 3、咨询联系人：廖晓东、张燕妮；
- 4、咨询电话：0755-26520515；
- 5、传真电话：0755-26520515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奥特迅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1 年 5 月 18 日